郑州市郑东新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郑东文〔2009〕122 号

郑东新区管委会
关于加强教育工作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为实现“十年建新区”的宏伟目标和率先在全市建成“三化两型”新城区奠定人才基础，优先发展教育，提高教学质量和促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现就进一步加强郑东新区教育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实现东区教育事业的跨越式发展

（一）指导思想。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牢固树立不进则退的危机意识、改革创新的发展意识和争创一流的领先意识，加快推进各级各类教育优质、均衡、协调发展，构建公共教育治理与服务体系，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为培养创新型人才打好基础，为郑东新区教育的可持续发展

奠定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坚持“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方针；坚持以加快提升郑东新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历史使命，提升教育质量，扩大优质教育规模，提升优质教育水平；坚持以教育体制、机制创新和课程教学改革为发展动力，提高郑东新区教育管理水平和教学水平；坚持以整合区域教育资源、建设学习型郑东新区为工作重点，构建全民学习平台；坚持以增强东区教育核心竞争力为关键环节，提高干部教师整体素质；坚持对外交流合作为重要举措，推进教育国际化进程；坚持教育为东区建设发展服务，促进教师整体素质不断提高。

（三）发展目标。打造开放、多样、优质的“精品教育”，构建以现代学校制度为标志的现代全民教育体系；推进社区教育建设；基本建成“东区现代化教育发展”的框架系统。

二、以优先发展教育为原则，学校建设与东区整体建设协调发展

（四）切实维护学校规划的严肃性。严格执行《郑州市市区中小学布局规划（2006—2020）》郑东新区区域中小学的布局规划，任何单位和个人非经法定程序，不得随意变更。如确需调整，应在征求管委会教育管理部门的意见后，按相关程序办理。

（五）切实加强住宅小区配套建设幼儿园及中小学的建设和管理。管委会土地规划部门在审批新建住宅小区设计方案时，须严格执行国家居住区相关规范和《郑州市城市中小学幼儿园规划建

设管理条例》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在建设方案批复前会同教育管理部门，审核小区配套中小学、幼儿园布局、位置和建设指标等。

1.凡规模达到1500户(含1500)的小区，须配套建设1所6班规模的幼儿园，达到3000户(含)的小区，须同时配套建设1所24班规模的小学，达到5000户(含)的小区，须同时配套建设1所36班规模的中学。凡建设规模达不到以上标准的住宅小区，学校(幼儿园)配套建设由土地规划部门会同教育管理部门统筹考虑，提出解决方案。

2.凡规模达到配套建设中小学校的社区，中小学校由郑东新区管委会统一规划建设和管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建设为收费制学校。

(六)切实突出学校建筑的特色，校舍风格应协调。凡东区学校建筑，外形风格须协调，由土地规划部门负责审核，使学校建筑成为东区建筑的标志。

三、以实施“名教师、名校长、名学校”工程为着力点，引领教育内涵式发展道路

(七)加强教育教研管理机构的建设。成立东区教育教研机构，强化专业人员配备，高效实施教育行政管理职能。

(八)加强名学校工程建设。实施“名校工程”，争取省市教育行政部门的支持，引进一批知名中小学进驻东区，开展义务教育。加大工作力度，力争用3到5年时间打造3至5所在全市乃至全省一流水平的品牌学校。

（九）加强学校领导班子建设。实行校长负责制、任期目标考核制、定期交流制。建立适应现代教育体制的中小学校长培养机制，实施“名校长培养工程”，校领导班子成员每年至少进行一次专题学习培训，每年有计划地培养1到2名办学理念先进、管理经验丰富、办学成绩显著的名校（园）长，力争用3到5年时间，培养一批在省、市具有一定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优秀校长。

（十）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教师招聘实行凡进必考，择优聘用。实施“名师培养工程”，全面推行教师岗位聘任制，对不能胜任工作的，实行待岗轮训或限期调离，在教师队伍全面开展“比、学、赶、帮、超”活动，激发教师队伍活力。优化教师队伍结构，3年内东区幼儿园教师全部达到大专学历；小学90%达到本科学历；初中教师60%达到本科以上学历。全面实行绩效工资制，建立以业绩评价为主导、调动教师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积极宣传和树立教育战线典型事迹和先进人物，形成尊师重教的社会氛围。强化教师职业道德修养，建设一支甘于奉献的教师队伍。

（十一）加强教师教育工作。整合区域各类教育资源，逐步建立具有东区特色的开放式、立体化、大培训教师教育格局，每周六为教师培训学习日。改革现有教师继续教育模式，开展以案例研究与行动研究为主要内容的培训活动，将研究（科研、教研、实验）、开发（课程开发、教育技术开发、信息软件开发等）与培训结合起来，形成教师接受终身教育的动力机制，使教师在职进修成为一定政策框架下的教师自主性、选择性行为。加强培训课程的实施效

果评价，支持学校开展校本培训，充分发挥学校优秀教师的培训资源，创造条件加大教师国际化培训力度，选派各学科优秀教师出国培训。

（十二）加强师德建设。把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作为师德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提高教师队伍整体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水平。大力弘扬敬业爱生、教书育人、严谨笃学的高尚师德。完善教师职业道德考核制度和奖惩机制，对教师师德师风进行量化管理，把职业道德作为考核教师的重要内容和职务聘任的重要依据。

（十三）加强课程改革与建设。以生为本，注重学生全面发展，进一步加强对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为国家培育“德、智、体、能、美”全面健康发展的复合型人才。加大从“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的改革，在办学体制、教学内容、教育方法、评估方式、学生管理等方面进行大胆创新。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卫生工作，开足上好体育课并保证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切实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优化基础课程，形成具有东区特色的数门区域性的品牌课程，通过区域性品牌课程的建设，出名师、出成果、出经验，带动全区整体课程水平的提高，使素质教育成为全市基础教育的亮点。

（十四）加强学校文化建设。学校文化要和谐构筑人文环境，凸显师生个性，彰显学校特色，以特色树立学校品牌。普及“三团一社”建设，即合唱团、舞蹈团、乐团、文学美术书画社等为主的学生艺术团；打造教体结合，一校1至2个特色体育项目；设立科技创新奖励基金，对具有较高科技含量的小发明、小创造的作者给予

奖励。

（十五）加强学校信息化建设。教育信息化装备要达到教育部提出的“校校通”、“生机比”的要求，初步构建多功能数字化支持平台和资源库。完成教育网络系统建设，全区中小学全部建成规范的校园网，并接入东区教育信息网，联网计算机进入每一间教室。进一步完善东区教育城域网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中小学及幼儿园接入东区教育城域网和东区电子政务系统建设的工作。推进以学生学籍电子化管理为代表的“管理通”工程，信息技术与课程整合为主的“教学通”工程，教师信息化培训为主的“培训通”工程。

（十六）加强学生素质教育建设。大力推进素质教育，强化对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提高课堂教学效能，提升教育品质，减轻中小学生过重学业负担，拓展学生的自主学习空间、自我体验空间、自主实践空间，形成良好的师生关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十七）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遵循教育教学和学生成长成才规律，构建具有时代特点，满足学生发展需求，贴近学生生活实际的思想道德教育内容体系，加强校内外德育资源的开发、整合和利用，建立各种类型的综合实践活动基地，整体构建学校德育工作体系。

（十八）加强政府协调力度，提高学前教育水平。保障幼儿园的配套建设，适度建设公办幼儿园，规范幼儿园的管理和收费标准，提高幼儿受教育率，发展区级社区早期教育示范基地，让每所

幼儿园都成为社区儿童娱乐中心、社区学前教育服务中心和社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

四、以规范化管理为准则，实现学校的科学发展

（十九）规范学校管理。认真贯彻执行《河南省普通中小学管理基本规范（试行）》，坚持50条基本规范，建立健全办学方向、校务管理、教育教学管理、教职工队伍管理、学生管理、校园管理、财务与后勤管理、安全管理等八个方面的管理制度，促进教育管理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和高效化，二年时间基本建成现代学校管理制度体系。严格规范学校收费行为，确保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十）加强制度建设。以制度强化管理，按照“把实事做细、把细事做实”的要求，使学校各项常规制度有机结合、互益互补，层层分工协作、多管齐下。对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每次检查必有结果，每有结果必有通报，每有通报必有挂钩，使教育质量在常规管理的实施中得到真正加强。

（二十一）规范质量评估机制。制定教育教学多元评估机制，建立和完善符合新课程要求的发展性评价制度与教学水平监测和素质教育评价体系，评价结果与教师晋级晋职、评先评优及校长选拔任用等有效挂钩。加强考试评价改革，注重教学过程评价，积极引导教师将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着力点放在提高课堂教学水平和现代化教学手段的应用上。

（二十二）加强平安校园建设。加强安全工作队伍建设，推进专业保安进校园工作。建立校园安全应急工作体系，加强安全教

育，增强师生安全意识，提高自救、自护能力。实施科技创安工程，建立并完善视频、红外防盗报警等电子监控系统。推进“平安校园”创建活动，做好学校安全生产、消防、交通、食品卫生等基础工作，及时有效排查和解决影响学校安全稳定和师生安全的问题，切实维护学校的安全稳定。

五、以加强组织领导为切入点，形成全社会支持教育的良好局面。

（二十三）各有关部门要与教育行政部门通力协作，为优先发展东区教育和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体制环境和政策环境。进一步完善社会、学校、家庭相结合的教育机制，优化青少年成长环境。进一步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建立健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的长效机制，切实推进学校基层党建工作创新，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深化党务公开工作，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党对工会、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的领导。

六、以政府投入为主体，构建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二十四）切实完善学校建设保障机制。义务教育学校及教育机构的建设以政府投入为主。中小学校建设，由教育管理部门科学预测生源变化，及时提出建设计划，按照相关程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十五）各有关部门要扎扎实实地为教育多办事、办实事、办好事，依法落实中央关于教育发展“三个优先”、教育经费“三个增

长”和“两个比例”的方针，建立与公共财政体制相适应的教育财政制度，将义务教育、教育均衡发展、教育研究与开发、教育人才资源集聚与提高等列入公共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逐步提高教育经费支出比例，形成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满足公共教育实际需求、稳定并持续增长的教育投入机制。确保东区教育财政拨款增长高于东区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二个百分点。教育经费实行预算管理，建立科学、规范的教育经费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提高经费使用效益，使教育经费的分配既考虑教育规模，又考虑办学质量与绩效。

七、以公办教育为主，民办教育为辅，形成多种教育形式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新态势。

（二十六）基础教育要坚持以义务教育为主，适当引进高品质的民办中小学校作为补充，在民办学校选址办学时要优先满足其区域内的义务教育需求。民办学校规划建设要坚持少而精的原则，实现规模适度、结构合理、质量一流。

（二十七）**加大对民办学校的监管力度**。在引进优质社会力量举办中小学校等教育机构时，相关部门要会同东区教育管理部门对其资质及办学条件等进行审核；按照谁审批谁主管，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对民办学校的监管，加强与审批部门、主管部门的沟通与协调，将民办学校监督管理作为教育主管部门的重要工作。

八、以社区学校为载体，开创全民教育、终身教育的新气象。

（二十八）积极推进学校、社会、家庭“三位一体”的教育，规范

学校的管理和补充学校的教育。推行校长、教师进社区进家庭活动，改变学校服务理念。创新完善家长委员会制度，家长参与学校的活动，监督、规范、创新学校管理。

（二十九）加强社区学校建设。在街道办事处或功能区管理处成立之前，以功能区为单位各建立一个社区学校，作为试点学校；各社区居委会有市民学校，有专用场地，配备专兼职的管理教学队伍，利用广播电视节目、计算机网络等现代教学手段，完善社区教育培训体系；建立远程教学网络，开展多种形式的亲子教育、学前教育、青少年教育、成人教育、老年教育和外来人口教育。逐步构建东区终身教育体系，创建学习型社区和学习型城市，促进东区经济和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主题词：郑东新区　教育　工作　意见

郑州市郑东新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09年12月16日印发